承诺书

杭州吉如股份经济合作社：

杭州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：

意向承租方 公司名称 有意承租杭州市拱墅区锦绣文澜阁7幢7-1号，7-2号，文岚街105、107、109、111号共6套商业房地产9年租赁权项目。

我方承诺：若意向承租方被确定为承租方，我方同意按照信息披露要求在意向承租方被确定为承租方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签署《房屋租赁合同》。

我方作为保证人在租赁期限内，愿意对承租方履行《房屋租赁合同》提供担保责任。如承租方发生违约，我方愿意作为保证人对承租方的相应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。

承诺人：

时间：